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五三一號五樓

電話：(〇二) 二二一九一六〇〇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2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2~55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64~66		二九
(八) 質押之資產	66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6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5~64、66~69		二七~二八、三二~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70、80~84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70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70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70		三五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1~79		三六

會計師核閱報告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21,088 仟元及 196,950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1,389 仟元及 3,737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 4.61%及 6.96%，佔合併負債總額分別為 0.09%及 0.21%；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05 仟元及 2,172 仟元，佔合併綜合損益分別為 (2.29%) 及 31.75%。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80 仟元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159 仟元，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 文 亞

會計師 鄭 得 蓁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26,441	5	\$ 92,292	3	\$ 79,164	3	\$ 73,721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618,500	23	\$ 648,500	23	\$ 489,500	17	\$ 632,000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799	-	6,893	-	6,673	-	30,751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99,834	4	99,737	3	99,969	4	99,875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八)	99,819	4	115,135	4	122,022	4	174,017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124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八及三十)	1,117,499	43	1,460,127	51	1,228,291	43	1,461,885	46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3,297	-	2,984	-	1,125	-	7,319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八及二九)	4,655	-	11,829	-	42,532	2	21,406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733,528	28	934,138	32	1,073,544	38	1,286,649	4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及二九)	925	-	1,999	-	1,134	-	5,92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九)	-	-	117	-	342	-	2,130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842,675	32	755,044	26	922,680	33	1,001,644	3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04,718	4	105,312	4	86,701	3	102,809	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五)	10,849	-	12,902	1	6,202	-	6,369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84	-	-	-	4,310	-	4,31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70,302	7	165,154	6	160,412	6	157,935	5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593	-	2,570	-	2,501	-	2,48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379,964	91	2,621,375	91	2,569,110	91	2,933,654	9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8,902	1	24,107	1	19,085	1	18,581	1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81,556	60	1,817,465	63	1,777,201	63	2,156,153	68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	17,945	1	17,945	1	17,945	1	17,945	-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	-	-	-	2,180	-	2,397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555	-	2,212	-	4,148	-	4,78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148,760	5	150,898	5	157,265	5	159,558	5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53	-	442	-	249	-	14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27,548	1	27,606	1	27,779	1	27,837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九)	690	-	690	-	690	-	690	-
1801 電腦軟體(附註四及十四)	599	-	729	-	625	-	93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98	-	3,344	-	5,087	-	5,61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五)	18,134	1	17,174	1	18,104	1	19,204	1	2XXX 負債總計	1,584,354	60	1,820,809	63	1,782,288	63	2,161,765	68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五及三十)	30,959	1	33,576	1	35,729	1	39,522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43,945	9	247,928	9	259,627	9	267,401	8	股本								
									3110 普通股	908,896	35	908,896	32	908,896	32	908,656	28
									資本公積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4,164	1	34,164	1	34,164	1	33,934	1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8,600	1	8,600	-	8,600	-	8,600	-
									3240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46	-	46	-	46	-	46	-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2,277	1	22,277	1	22,844	1	22,995	1
									3280 資本公積—其他	2,331	-	2,331	-	1,764	-	1,764	-
									3200 資本公積合計	67,418	3	67,418	2	67,418	2	67,339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233	1	28,233	1	26,504	1	26,50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3,866	1	42,800	2	42,528	2	35,622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2,099	2	71,033	3	69,032	3	62,126	2
									3400 其他權益	-	-	-	-	(58)	-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038,413	40	1,047,347	37	1,045,288	37	1,038,121	32
									36XX 非控制權益	1,142	-	1,147	-	1,161	-	1,169	-
									3XXX 權益總計	1,039,555	40	1,048,494	37	1,046,449	37	1,039,290	32
1XXX 資產總計	\$ 2,623,909	100	\$ 2,869,303	100	\$ 2,828,737	100	\$ 3,201,055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623,909	100	\$ 2,869,303	100	\$ 2,828,737	100	\$ 3,201,05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林鴻禧

會計主管：蔡慧如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九)				
4100	銷貨收入	\$ 2,079,275	100	\$ 2,236,918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2,160</u>	<u>-</u>	<u>2,059</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081,435</u>	<u>100</u>	<u>2,238,977</u>	<u>100</u>
	營業成本 (附註九、二二及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2,011,910	96	2,156,160	96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u>425</u>	<u>-</u>	<u>975</u>	<u>-</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2,012,335</u>	<u>96</u>	<u>2,157,135</u>	<u>96</u>
5900	營業毛利	69,100	4	81,842	4
6000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及二二)	<u>78,996</u>	<u>4</u>	<u>77,560</u>	<u>4</u>
6900	營業淨 (損) 利	<u>(9,896)</u>	<u>-</u>	<u>4,282</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七、十一、二二及二九)				
7010	其他收入	2,709	-	3,5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4	-	3,088	-
7050	財務成本	<u>(2,882)</u>	<u>-</u>	<u>(2,756)</u>	<u>-</u>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u>-</u>	<u>-</u>	<u>(15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81</u>	<u>-</u>	<u>3,716</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 (損) 利	(\$ 9,715)	-	\$ 7,998	-	
7950	所得稅利益 (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u>776</u>	<u>-</u>	<u>(1,100)</u>	<u>-</u>	
8200	本期淨 (損) 利	<u>(8,939)</u>	<u>-</u>	<u>6,898</u>	<u>-</u>	
8310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u>	<u>-</u>	<u>(58)</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939)</u>	<u>-</u>	<u>\$ 6,840</u>	<u>-</u>	
	淨 (損) 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934)	-	\$ 6,906	-	
8620	非控制權益	<u>(5)</u>	<u>-</u>	<u>(8)</u>	<u>-</u>	
8600		<u>(\$ 8,939)</u>	<u>-</u>	<u>\$ 6,898</u>	<u>-</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934)	-	\$ 6,848	-	
8720	非控制權益	<u>(5)</u>	<u>-</u>	<u>(8)</u>	<u>-</u>	
8700		<u>(\$ 8,939)</u>	<u>-</u>	<u>\$ 6,840</u>	<u>-</u>	
	每股 (虧損) 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10)</u>		<u>\$ 0.08</u>		
9810	稀 釋	<u>(\$ 0.10)</u>		<u>\$ 0.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林鴻禧

會計主管：蔡慧如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	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08,656	\$ 33,934	\$ 8,600	\$ 46	\$ 22,995	\$ 1,764	\$ 26,504	\$ 35,622	\$ -	\$1,038,121	\$ 1,169	\$1,039,290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	-	-	6,906	-	6,906	(8)	6,898	
D3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58)	(58)	-	(58)	
D5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6,906	(58)	6,848	(8)	6,84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40	230	-	-	(151)	-	-	-	-	319	-	319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08,896	\$ 34,164	\$ 8,600	\$ 46	\$ 22,844	\$ 1,764	\$ 26,504	\$ 42,528	(\$ 58)	\$1,045,288	\$ 1,161	\$1,046,449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08,896	\$ 34,164	\$ 8,600	\$ 46	\$ 22,277	\$ 2,331	\$ 28,233	\$ 42,800	\$ -	\$1,047,347	\$ 1,147	\$1,048,494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損	-	-	-	-	-	-	-	(8,934)	-	(8,934)	(5)	(8,939)	
D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8,934)	-	(8,934)	(5)	(8,939)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08,896	\$ 34,164	\$ 8,600	\$ 46	\$ 22,277	\$ 2,331	\$ 28,233	\$ 33,866	\$ -	\$1,038,413	\$ 1,142	\$1,039,5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林鴻禧

會計主管：蔡慧如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 9,715)	\$ 7,99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272	2,320
A20200	攤銷費用	130	313
A20900	財務成本	2,882	2,756
A21200	利息收入	(7)	(10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15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	-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3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94	24,078
A31130	應收票據	15,316	51,995
A31150	應收帳款	342,628	233,59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74	(21,12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74	4,792
A31200	存 貨	(87,631)	78,964
A31230	預付款項	2,053	1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148)	(2,475)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24
A32130	應付票據	313	(6,194)
A32150	應付帳款	(200,610)	(213,10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7)	(1,7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694)	(16,09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205)	50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1	1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4,929	147,02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7	\$ 10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85)	(2,6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u>	(<u>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2,251</u>	<u>144,44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4)	(61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90)	(1,11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5,407</u>	<u>4,90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98</u>	<u>3,18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0,000)	(142,5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u>	<u>31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000</u>)	(<u>142,181</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4,149	5,44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2,292</u>	<u>73,72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6,441</u>	<u>\$ 79,1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文琦

經理人：林鴻禧

會計主管：蔡慧如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建達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八十四年十一月奉准設立，主要業務為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九十年八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現已更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簡稱證期局)核准建達公司股票上櫃，同年十月股票正式掛牌公開買賣。

建達公司為擴大經營規模、降低成本、提升營運績效，於九十一年九月一日合併天漢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二年四月一日合併數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甲尚股份有限公司之視訊設備買賣部。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鼎漢公司)成立於九十一年十一月，主要業務為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資訊軟體批發、電子材料批發、電子零組件批發及資訊軟體服務之業務，係由建達公司投資設立，持有百分之百股權。

鉑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鉑達公司)成立於九十年十一月，主要業務為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資訊軟體批發、電子材料批發、電子零組件批發及資訊軟體服務之業務。係由建達公司投資設立，持有百分之四十五股權，因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表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建達公司及子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2009)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 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度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六。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六），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即依據相關 IFRSs 之規定重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列保留盈餘）。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若對剩餘投資不具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或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成本（若對剩餘投資具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二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 月 一 日	
建達公司	鼎漢公司	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100%	鼎漢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51,000 仟元，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20,000 仟元。
	鉞達公司	買賣業務	45%	45%	45%	45%	建達公司未直接持有鉞達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但因建達公司為鉞達公司之最大股東及董事，且對鉞達公司之控制操縱於董事會，故將鉞達公司視為編製合併財務表之個體。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皆未經會計師核閱，另合併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合併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即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惟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持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

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合併公司自喪失對關聯企業重大影響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且對於符合要件資產尚包括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折舊與其他同類別資產之提列基礎相同，並於該等資產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且對於符合要件資產尚包括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於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

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九十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4)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有效利息法之說明參閱上述會計政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七) 股份給付協議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所得稅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8,134 仟元、17,174 仟元、18,104 仟元及 19,204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分別尚有 12,825 仟元、11,948 仟元、11,888 仟元及 11,950 仟元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

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票據及催收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1,221,973 仟元、1,587,091 仟元、1,392,845 仟元及 1,657,308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92,518 仟元、90,860 仟元、88,364 仟元及 91,927 仟元後之淨額）。

(三)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持有未上市（櫃）權益工具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變異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目前係以成本作為續後衡量基礎，倘若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其與帳面金額之差異可能會對財務報表產生影響。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該等權益工具之帳面金額皆為 17,945 仟元。

(四)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842,675 仟元、755,044 仟元、922,680 仟元及 1,001,644 仟元。(係分別扣除備抵跌價損失 58,409 仟元、54,486 仟元、61,060 仟元及 68,644 仟元後之淨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	\$ 350	\$ 350	\$ 510	\$ 5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26,091</u>	<u>91,942</u>	<u>78,654</u>	<u>73,211</u>
	<u>\$ 126,441</u>	<u>\$ 92,292</u>	<u>\$ 79,164</u>	<u>\$ 73,721</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 遠期外匯合約	\$ 131	\$ 226	\$ -	\$ 76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u> — 國內上市(櫃)</u>				
股票	649	659	797	601
— 基金受益憑證	<u>6,019</u>	<u>6,008</u>	<u>5,876</u>	<u>30,074</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u>	<u>\$ 6,799</u>	<u>\$ 6,893</u>	<u>\$ 6,673</u>	<u>\$ 30,751</u>
流動	\$ 6,799	\$ 6,893	\$ 6,673	\$ 30,751
非流動	<u>-</u>	<u>-</u>	<u>-</u>	<u>-</u>
	<u>\$ 6,799</u>	<u>\$ 6,893</u>	<u>\$ 6,673</u>	<u>\$ 30,751</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124	\$ -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u>	<u>\$ -</u>	<u>\$ -</u>	<u>\$ 124</u>	<u>\$ -</u>
流動	\$ -	\$ -	\$ 124	\$ -
非流動	<u>-</u>	<u>-</u>	<u>-</u>	<u>-</u>
	<u>\$ -</u>	<u>\$ -</u>	<u>\$ 124</u>	<u>\$ -</u>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

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至三月三十一日從事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買賣所產生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 2,153 仟元及 (2,068) 仟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及淨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項下。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u>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4.03			USD 371/NTD 10,956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1.04~102.01.11			USD 2,399/NTD 69,677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4.13~101.05.24			USD 5,580/NTD 164,887
<u>一〇一年一月一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1.02~101.02.27			USD 6,732/NTD 203,798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100,594	\$ 115,910	\$ 122,797	\$ 174,792
減：備抵呆帳	(775)	(775)	(775)	(775)
	<u>\$ 99,819</u>	<u>\$ 115,135</u>	<u>\$ 122,022</u>	<u>\$ 174,017</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1,123,183	\$1,465,718	\$1,231,671	\$1,468,9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55	11,829	42,532	21,406
減：備抵呆帳	(5,684)	(5,591)	(3,380)	(7,039)
	<u>\$1,122,154</u>	<u>\$1,471,956</u>	<u>\$1,270,823</u>	<u>\$1,483,291</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497	\$ 971	\$ 462	\$ 873
其他	428	1,028	672	5,053
減：備抵呆帳	-	-	-	-
	<u>\$ 925</u>	<u>\$ 1,999</u>	<u>\$ 1,134</u>	<u>\$ 5,92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90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外部票信查詢、同業照會、審閱客戶財報相關資料以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其中 80% 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依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授信制度及評等結果係屬最佳信用等級。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分別為 112,475 仟元、141,395 仟元、106,269 仟元及 162,885 仟元（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及票據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合併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票據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30 天以下	\$ 109,012	\$ 112,532	\$ 80,527	\$ 141,532
31 至 90 天	1,833	5,007	4,275	1,908
91 天以上	<u>1,630</u>	<u>23,856</u>	<u>21,467</u>	<u>19,445</u>
合 計	<u>\$ 112,475</u>	<u>\$ 141,395</u>	<u>\$ 106,269</u>	<u>\$ 162,88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及 一 月 一 日 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期初餘額	\$ 775	\$ 5,591	\$ 84,494	\$ 775	\$ 7,039	\$ 84,113
加(減):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	1,658	-	-	(3,563)	-
加(減): 本期重分類	-	(1,565)	1,565	-	(96)	96
期末餘額	\$ 775	\$ 5,684	\$ 86,059	\$ 775	\$ 3,380	\$ 84,209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皆為 43,666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另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年以上重分類至催收款（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五。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分別以應收帳款 0 仟元、63,724 仟元、78,647 仟元及 98,047 仟元提供大眾銀行作為借款餘額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三十。

九、存 貨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商 品	\$ 842,675	\$ 755,044	\$ 922,680	\$ 1,001,644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923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7,584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絕對金額下降所致。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捷修網股份有限公司	\$ 12,600	\$ 12,600	\$ 12,600	\$ 12,600
新儲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45	5,345	5,345	5,345
保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u>\$ 17,945</u>	<u>\$ 17,945</u>	<u>\$ 17,945</u>	<u>\$ 17,945</u>
流動	\$ -	\$ -	\$ -	\$ -
非流動	<u>17,945</u>	<u>17,945</u>	<u>17,945</u>	<u>17,945</u>
	<u>\$ 17,945</u>	<u>\$ 17,945</u>	<u>\$ 17,945</u>	<u>\$ 17,94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對保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306 仟元，因該公司股權淨值已為負值，故將其帳面金額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投資關聯企業	<u>\$ -</u>	<u>\$ -</u>	<u>\$ 2,180</u>	<u>\$ 2,397</u>

合併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非上市(櫃)公司				
MERCHANTRUN HOLDINGS LTD	<u>\$ -</u>	<u>\$ -</u>	<u>\$ 2,180</u>	<u>\$ 2,397</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MERCHANTRUN HOLDINGS LTD	-	-	27%	27%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總資產	\$ -	\$ -	\$ 8,221	\$ 9,038
總負債	\$ -	\$ -	\$ -	\$ -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本期營業收入	\$ -	\$ 453
本期淨損	\$ -	(\$ 6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份額，另 MERCHANTRUN HOLDINGS LTD. 已於一〇一年下半年度清算完結並退回股款。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土地	\$ 101,563	\$ 101,563	\$ 101,563	\$ 101,563
房屋及建築	34,144	34,437	35,316	35,609
電腦設備	2,140	2,358	2,685	2,627
運輸設備	688	679	913	992
生財設備	1,557	1,862	2,795	3,144
租賃資產	5,769	6,634	9,229	10,095
租賃改良	2,899	3,365	4,764	5,230
待驗設備	-	-	-	298
	<u>\$ 148,760</u>	<u>\$ 150,898</u>	<u>\$ 157,265</u>	<u>\$ 159,558</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1,563	\$ 39,310	\$ 4,173	\$ 2,409	\$ 5,904	\$ 10,383	\$ 7,462	\$ 298	\$ 171,502
增 添	-	-	-	-	-	-	-	-	-
處 分	-	-	-	-	(215)	-	-	-	(215)
重分類(註)	-	-	267	-	-	-	-	(298)	(3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01,563</u>	<u>\$ 39,310</u>	<u>\$ 4,440</u>	<u>\$ 2,409</u>	<u>\$ 5,689</u>	<u>\$ 10,383</u>	<u>\$ 7,462</u>	<u>\$ -</u>	<u>\$ 171,256</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1,563	\$ 39,310	\$ 4,751	\$ 2,409	\$ 5,269	\$ 10,383	\$ 7,462	\$ -	\$ 171,147
增 添	-	-	-	90	-	-	-	-	90
處 分	-	-	-	(90)	-	-	-	-	(90)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01,563</u>	<u>\$ 39,310</u>	<u>\$ 4,751</u>	<u>\$ 2,409</u>	<u>\$ 5,269</u>	<u>\$ 10,383</u>	<u>\$ 7,462</u>	<u>\$ -</u>	<u>\$ 171,14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3,701)	(\$ 1,546)	(\$ 1,417)	(\$ 2,760)	(\$ 288)	(\$ 2,232)	\$ -	(\$ 11,944)
處 分	-	-	-	-	215	-	-	-	215
折舊費用	-	(293)	(209)	(79)	(349)	(866)	(466)	-	(2,26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u>	<u>(\$ 3,994)</u>	<u>(\$ 1,755)</u>	<u>(\$ 1,496)</u>	<u>(\$ 2,894)</u>	<u>(\$ 1,154)</u>	<u>(\$ 2,698)</u>	<u>\$ -</u>	<u>(\$ 13,991)</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4,873)	(\$ 2,393)	(\$ 1,730)	(\$ 3,407)	(\$ 3,749)	(\$ 4,097)	\$ -	(\$ 20,249)
處 分	-	-	-	76	-	-	-	-	76
折舊費用	-	(293)	(218)	(67)	(305)	(865)	(466)	-	(2,214)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u>	<u>(\$ 5,166)</u>	<u>(\$ 2,611)</u>	<u>(\$ 1,721)</u>	<u>(\$ 3,712)</u>	<u>(\$ 4,614)</u>	<u>(\$ 4,563)</u>	<u>\$ -</u>	<u>(\$ 22,387)</u>

註：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重分類減少 31 仟元係轉列費用科目。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9~33 年
電腦設備	3~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生財設備	3~5 年
租賃資產	3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u>\$ 27,548</u>	<u>\$ 27,606</u>	<u>\$ 27,779</u>	<u>\$ 27,837</u>
成 本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8,585
增 添				-
處 分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8,585</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8,585
增 添				-
處 分				-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8,585</u>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u>	<u>額</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8)
折舊費用	(58)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806)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79)
折舊費用	(58)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37)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33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34,354 仟元、34,354 仟元、30,919 仟元及 30,919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估，該評價係參考鄰近不動產交易價格進行評估。

十四、無形資產

	<u>一〇二年</u>	<u>一〇一年十二</u>	<u>一〇一年</u>	<u>一〇一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u>月三十一日</u>	<u>三月三十一日</u>	<u>一月一日</u>
電腦軟體	\$ 599	\$ 729	\$ 625	\$ 938

	<u>金</u>	<u>額</u>
<u>成 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099
單獨取得		-
處 分	(194)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3,90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54
單獨取得		-
處 分		-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54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u>	<u>額</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161)	
攤銷費用	(313)	
處份	<u>194</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u>3,280</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25)	
攤銷費用	(130)	
處份	<u>-</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u>1,355</u>)	

十五、其他資產

	<u>一〇二年</u>	<u>一〇一年十二</u>	<u>一〇一年</u>	<u>一〇一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u>月三十一日</u>	<u>三月三十一日</u>	<u>一月一日</u>
留抵稅額	\$ 165,967	\$ 161,628	\$ 155,984	\$ 152,724
存出保證金	30,959	33,576	35,729	39,522
預付款項	10,849	12,902	6,202	6,369
應收退稅款	4,018	3,522	4,309	5,203
暫付款	317	4	119	8
催收款	86,059	84,494	84,209	84,113
減：備抵呆帳	(<u>86,059</u>)	(<u>84,494</u>)	(<u>84,209</u>)	(<u>84,113</u>)
	<u>\$ 212,110</u>	<u>\$ 211,632</u>	<u>\$ 202,343</u>	<u>\$ 203,826</u>
流動	\$ 181,151	\$ 178,056	\$ 166,614	\$ 164,304
非流動	<u>30,959</u>	<u>33,576</u>	<u>35,729</u>	<u>39,522</u>
	<u>\$ 212,110</u>	<u>\$ 211,632</u>	<u>\$ 202,343</u>	<u>\$ 203,826</u>

存出保證金中屬假扣押擔保金之金額皆為 360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一〇二年</u>	<u>一〇一年十二</u>	<u>一〇一年</u>	<u>一〇一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u>月三十一日</u>	<u>三月三十一日</u>	<u>一月一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468,500	\$ 498,500	\$ 438,500	\$ 482,000
購料借款	<u>150,000</u>	<u>150,000</u>	<u>51,000</u>	<u>150,000</u>
	<u>\$ 618,500</u>	<u>\$ 648,500</u>	<u>\$ 489,500</u>	<u>\$ 632,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15%-1.20% 及 1.06%-1.33%。

購料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18% 及 1.0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	\$ 100,000	\$ 100,000	\$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 折價	(166)	(263)	(31)	(125)
	<u>\$ 99,834</u>	<u>\$ 99,737</u>	<u>\$ 99,969</u>	<u>\$ 99,875</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u>\$100,000</u>	<u>\$ 166</u>	<u>\$99,834</u>	0.887%	無	無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u>\$100,000</u>	<u>\$ 263</u>	<u>\$99,737</u>	0.885%	無	無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u>\$100,000</u>	<u>\$ 31</u>	<u>\$99,969</u>	0.880%	無	無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u>\$100,000</u>	<u>\$ 125</u>	<u>\$99,875</u>	0.860%	無	無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票據	\$ 3,297	\$ 2,984	\$ 1,125	\$ 7,319
應付帳款	733,528	934,138	1,073,544	1,286,649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17	342	2,130
	<u>\$ 736,825</u>	<u>\$ 937,239</u>	<u>\$1,075,011</u>	<u>\$1,296,098</u>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約為三十天至六十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應付租賃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最低租賃給付				
一年以內	\$ 2,814	\$ 2,814	\$ 2,813	\$ 2,81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u>1,642</u>	<u>2,345</u>	<u>4,456</u>	<u>5,160</u>
	4,456	5,159	7,269	7,974
減：未來財務費用	(<u>308</u>)	(<u>377</u>)	(<u>620</u>)	(<u>712</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4,148</u>	<u>\$ 4,782</u>	<u>\$ 6,649</u>	<u>\$ 7,262</u>
流動	\$ 2,593	\$ 2,570	\$ 2,501	\$ 2,480
非流動	<u>1,555</u>	<u>2,212</u>	<u>4,148</u>	<u>4,782</u>
	<u>\$ 4,148</u>	<u>\$ 4,782</u>	<u>\$ 6,649</u>	<u>\$ 7,262</u>

所有融資租賃義務之利率於合約開始日即已確定，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隱含利率均為 4.62%。

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出租人	標的物	租期	及租金	支付方式
順益公司	運輸設備 12 台	租期 100 年 11 月至 103 年 10 月，	每月租金 235 仟元	

十九、其他負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回饋金	\$ 60,592	\$ 46,956	\$ 43,553	\$ 38,804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080	30,708	14,976	30,485
應付佣金	1,140	1,808	1,798	2,864
應付運費	5,835	6,575	5,733	6,28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進出口費用	\$ 5,057	\$ 5,870	\$ 4,471	\$ 8,812
代收款	1,842	1,534	1,587	1,715
其他	<u>13,172</u>	<u>11,861</u>	<u>14,583</u>	<u>13,847</u>
	<u>\$ 104,718</u>	<u>\$ 105,312</u>	<u>\$ 86,701</u>	<u>\$ 102,809</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2,571	\$ 5,560	\$ 6,218	\$ 3,382
暫收款	16,331	18,472	12,867	15,003
存入保證金	690	690	690	690
其他	<u>-</u>	<u>75</u>	<u>-</u>	<u>196</u>
	<u>\$ 19,592</u>	<u>\$ 24,797</u>	<u>\$ 19,775</u>	<u>\$ 19,271</u>
流動				
—其他應付款	<u>\$ 104,718</u>	<u>\$ 105,312</u>	<u>\$ 86,701</u>	<u>\$ 102,809</u>
—其他負債	<u>\$ 18,902</u>	<u>\$ 24,107</u>	<u>\$ 19,085</u>	<u>\$ 18,581</u>
非流動				
—其他應付款	<u>\$ -</u>	<u>\$ -</u>	<u>\$ -</u>	<u>\$ -</u>
—其他負債	<u>\$ 690</u>	<u>\$ 690</u>	<u>\$ 690</u>	<u>\$ 690</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167 仟元及 1,963 仟元。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2,166 仟元、1,995 仟元、1,962 仟元及 1,970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建達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

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葉崇琦先生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合併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一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折現率		1.62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87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750%	2.00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依功能別列示如下：

	一 〇 二 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 111	\$ 109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7,597)	(\$ 27,03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7,155	26,8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42	\$ 140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權益工具	38.29	41.26
現金	23.39	22.76
債務工具	<u>38.32</u>	<u>35.98</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7,597)	(\$ 27,03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7,155</u>	<u>\$ 26,895</u>
提撥短絀	(\$ 442)	(\$ 14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410</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78)	\$ -

二一、權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普通股	\$ 908,896	\$ 908,896	\$ 908,896	\$ 908,656
資本公積	67,418	67,418	67,418	67,339
保留盈餘	62,099	71,033	69,032	62,126
其他權益項目	-	-	(58)	-
非控制權益	<u>1,142</u>	<u>1,147</u>	<u>1,161</u>	<u>1,169</u>
	<u>\$1,039,555</u>	<u>\$1,048,494</u>	<u>\$1,046,449</u>	<u>\$1,039,290</u>

(一) 股本

普通股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70,000</u>	<u>170,000</u>	<u>170,000</u>	<u>170,000</u>
額定股本	<u>\$1,700,000</u>	<u>\$1,700,000</u>	<u>\$1,700,000</u>	<u>\$1,7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90,890</u>	<u>90,890</u>	<u>90,890</u>	<u>90,866</u>
已發行股本	\$ 908,896	\$ 908,896	\$ 908,896	\$ 908,656
發行溢價	<u>34,164</u>	<u>34,164</u>	<u>34,164</u>	<u>33,934</u>
	<u>\$ 943,060</u>	<u>\$ 943,060</u>	<u>\$ 943,060</u>	<u>\$ 942,59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另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8,000 仟股。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 (仟股)	股 本	發行溢價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90,866	\$ 908,656	\$ 33,934
員工認股權	<u>24</u>	<u>240</u>	<u>230</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90,890</u>	<u>\$ 908,896</u>	<u>\$ 34,164</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90,890	\$ 908,896	\$ 34,164
員工認股權	<u>-</u>	<u>-</u>	<u>-</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90,890</u>	<u>\$ 908,896</u>	<u>\$ 34,164</u>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4,164	\$ 34,164	\$ 34,164	\$ 33,934
庫藏股票交易	8,600	8,600	8,600	8,600
處分資產增益	46	46	46	46
員工認股權	22,277	22,277	22,844	22,995
其他	<u>2,331</u>	<u>2,331</u>	<u>1,764</u>	<u>1,764</u>
	<u>\$ 67,418</u>	<u>\$ 67,418</u>	<u>\$ 67,418</u>	<u>\$ 67,33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建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扣除 1.至 3.款規定數額後之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作為董監事酬勞。
5. 扣除 1.至 3.款規定數額後之餘額，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作為員工紅利。

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6. 依前述一至五項順序分派後，其餘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及資金需求情形，並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分配予股東，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率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本公司依當期稅後盈餘及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並以擬分配盈餘金額分別按 5%及 0%計算，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稅後淨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為零。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為 320 仟元及 0 仟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

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業於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194 仟元，另配發股東現金紅利 27,267 仟元、員工紅利 1,437 仟元。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業於一〇一年六月經股東會通過，提列法定公積 1,729 仟元，並決議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18,178 仟元，除息基準日為一〇一年十月三日。另一〇一年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 778 仟元，員工紅利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一〇〇年度財務表認列數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建達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為零，累積換算調整數雖因首次採用 IFRSs 而轉列保留盈餘計 102 仟元，惟該國外營運機構已於一〇一年度清算完結並退回投資款，故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已消除，因此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	-	\$
期初餘額	\$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	(58)
期末餘額	\$	-	(\$ 58)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六) 非控制權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期初餘額	\$ 1,147	\$ 1,16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5)	(8)
期末餘額	<u>\$ 1,142</u>	<u>\$ 1,161</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836	\$ 826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7	102
其 他	<u>1,866</u>	<u>2,615</u>
	<u>\$ 2,709</u>	<u>\$ 3,54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評價		
利益	\$ 132	\$ 4
處份投資利益	12	147
處份固定資產損失	(9)	-
什項支出	(59)	(153)
呆帳轉回利益	-	3,56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u>278</u>	<u>(473)</u>
	<u>\$ 354</u>	<u>\$ 3,088</u>

(三) 財務成本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銀行借款利息	\$ 2,711	\$ 2,472
財務費用	<u>171</u>	<u>284</u>
	<u>\$ 2,882</u>	<u>\$ 2,756</u>

(四) 折舊及攤銷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14	\$ 2,262
投資性不動產	58	58
無形資產	<u>130</u>	<u>313</u>
合 計	<u>\$ 2,402</u>	<u>\$ 2,63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2,214	2,262
什項支出	<u>58</u>	<u>58</u>
	<u>\$ 2,272</u>	<u>\$ 2,32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30</u>	<u>313</u>
	<u>\$ 130</u>	<u>\$ 31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2,167	\$ 1,963
確定福利計畫	<u>111</u>	<u>109</u>
	<u>\$ 2,278</u>	<u>\$ 2,07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2,278</u>	<u>2,072</u>
	<u>\$ 2,278</u>	<u>\$ 2,072</u>

(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利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存貨跌價損失(轉回利益)	<u>\$ 3,923</u>	<u>(\$ 7,584)</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84	\$ -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960)	1,1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776)	\$ 1,100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未分配盈餘				
八十七年度以 後未分配盈 餘	\$ 33,866	\$ 42,800	\$ 42,528	\$ 35,62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 1,669	\$ 1,669	\$ 3,763	\$ 3,763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90%及29.1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另鼎漢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皆經稽徵機關核定。鉞達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皆經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u>(\$ 0.10)</u>	<u>\$ 0.08</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0.10)</u>	<u>\$ 0.08</u>

本期淨（損）利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之淨（損）利	<u>(\$ 8,934)</u>	<u>\$ 6,906</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稀釋每 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 餘	<u>(\$ 8,934)</u>	<u>\$ 6,906</u>

股 數

單位：仟股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90,890	\$ 90,89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8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 90,890</u>	<u>\$ 90,97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十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4,2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是項認股權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4,200 仟股，其中 640 仟股因員工離職而失效，另 24 仟股已於一〇一年三月行使轉換股本，截至一〇二年三

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為 3,536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 (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 (元)(註)	單位 (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 (元)(註)
員工認股權				
期初流通在外	3,536	\$ 13.10	3,650	\$ 13.30
本期執行	-		(24)	\$ 13.30
本期逾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3,536</u>	<u>\$ 13.10</u>	<u>3,626</u>	<u>\$ 13.10</u>
期末可執行	<u>3,536</u>	<u>\$ 13.10</u>	<u>3,626</u>	<u>\$ 13.10</u>

註：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格為 14.45 元，嗣後因發放現金股利及辦理盈餘轉增資等事項調整認股價格，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認股價格為 13.10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3.10	1.44	\$13.10	1.69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3.30	2.44	\$13.30	2.69

建達公司九十八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假 設	給與日股價	14.45 元
	行使價格（經考慮盈餘轉增與發放現金股利後）	13.10 元
	預期價格波動率	58.17%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股 利 率	1.38%
	無風險利率	0.9122%

建達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零。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向大勝磚廠股份有限公司等承租辦公室及倉庫，租期將陸續於一〇二年七月至一〇五年三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一年內	\$ 9,103	\$ 9,336	\$ 9,052	\$ 8,59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0,722	12,910	18,647	19,250
	<u>\$ 19,825</u>	<u>\$ 22,246</u>	<u>\$ 27,699</u>	<u>\$ 27,843</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一〇一年後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債或償還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及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31	\$ -	\$ 131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6,668	-	-	6,668
合 計	<u>\$ 6,668</u>	<u>\$ 131</u>	<u>\$ -</u>	<u>\$ 6,799</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226	\$ -	\$ 226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6,667	-	-	6,667
合 計	<u>\$ 6,667</u>	<u>\$ 226</u>	<u>\$ -</u>	<u>\$ 6,893</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 6,673	\$ -	\$ -	\$ 6,6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24	\$ -	\$ 12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76	\$ -	\$ 76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30,675	-	-	30,675
合 計	\$ 30,675	\$ 76	\$ -	\$ 30,751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之可贖回公司債、匯票、公司債及無到期日債券）。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6,799	\$ 6,893	\$ 6,673	\$ 30,751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380,298	1,714,958	1,508,872	1,776,4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17,945	17,945	17,945	17,945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	124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1,564,715	1,796,260	1,758,520	2,138,7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租賃款、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17%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43%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包含合併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資產</u>				
美金	\$ 200,310	\$ 133,584	\$ 226,350	\$ 123,323
港幣	-	4	326	335
<u>負債</u>				
美金	134,301	166,349	333,763	361,495
港幣	-	-	136	1,329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資產</u>				
美元	\$ 131	\$ 226	\$ -	\$ 76
<u>負債</u>				
美元	-	-	124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美金對新台幣（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金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1%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美金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1%時，其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損 益	\$ 548		(\$ 892)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負債	\$ 103,982	\$ 104,519	\$ 106,618	\$ 107,137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負債	618,500	648,500	489,500	632,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

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 128 仟元及 102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且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每年亦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並未特別集中於單一交易對象，且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因此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應收帳款重大信用暴險情事。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691,763	\$ 101,151	\$ 47,140	\$ 2,179	\$ 842,233
浮動利率工具	1.17%	618,500	-	-	-	618,500
固定利率工具	0.90%	235	100,470	2,109	1,642	104,456
		<u>\$1,310,498</u>	<u>\$ 201,621</u>	<u>\$ 49,249</u>	<u>\$ 3,821</u>	<u>\$1,565,189</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897,101	\$ 108,965	\$ 35,632	\$ 1,543	\$1,043,241
浮動利率工具	1.14%	648,500	-	-	-	648,500
固定利率工具	0.89%	235	100,470	2,109	2,345	105,159
		<u>\$1,545,836</u>	<u>\$ 209,435</u>	<u>\$ 37,741</u>	<u>\$ 3,888</u>	<u>\$1,796,900</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807,893	\$ 317,306	\$ 35,988	\$ 1,215	\$1,162,402
浮動利率工具	1.12%	489,500	-	-	-	489,500
固定利率工具	0.89%	30,235	70,470	2,108	4,456	107,269
		<u>\$1,327,628</u>	<u>\$ 387,776</u>	<u>\$ 38,096</u>	<u>\$ 5,671</u>	<u>\$1,759,171</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97,196	\$ 270,533	\$ 31,178	\$ 690	\$1,399,597
浮動利率工具	1.27%	502,000	130,000	-	-	632,000
固定利率工具	0.87%	235	100,470	2,109	5,160	107,974
		<u>\$1,599,431</u>	<u>\$ 501,003</u>	<u>\$ 33,287</u>	<u>\$ 5,850</u>	<u>\$2,139,571</u>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含應付票據），係包含於上述到期分析表中短於一個月之期間內，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該等銀行借款未折現本金餘額分別為 618,500 仟元、648,500 仟元、519,500 仟元及 502,000 仟元；另在考量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合併公司立即清償。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11,087	\$ -	\$ -	\$ -	\$ -
一流出	(10,956)	-	-	-	-
	<u>\$ 131</u>	<u>\$ -</u>	<u>\$ -</u>	<u>\$ -</u>	<u>\$ -</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69,903	\$ -	\$ -	\$ -	\$ -
一流出	(69,677)	-	-	-	-
	<u>\$ 226</u>	<u>\$ -</u>	<u>\$ -</u>	<u>\$ -</u>	<u>\$ -</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59,060	\$ 105,703	\$ -	\$ -	\$ -
一流出	(59,104)	(105,783)	-	-	-
	<u>(\$ 44)</u>	<u>(\$ 80)</u>	<u>\$ -</u>	<u>\$ -</u>	<u>\$ -</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173,609	\$ 30,265	\$ -	\$ -	\$ -
一流出	(173,572)	(30,226)	-	-	-
	<u>\$ 37</u>	<u>\$ 39</u>	<u>\$ -</u>	<u>\$ -</u>	<u>\$ -</u>

(2) 銀行融資及授信額度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融資及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 730,000	\$ 760,000	\$ 601,000	\$ 743,500
未動用金額	<u>280,000</u>	<u>302,553</u>	<u>577,699</u>	<u>246,213</u>
	<u>\$ 1,010,000</u>	<u>\$ 1,062,553</u>	<u>\$ 1,178,699</u>	<u>\$ 989,713</u>

上述銀行融資及授信額度之已動用金額係包括100,000仟元之商業本票、10,000仟元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保證額度及1,500仟元商務加油卡保證額度。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進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合併公司董事長與 係企業總經理係同 一人	<u>\$ 207</u>	<u>\$ 60</u>	<u>\$ -</u>	<u>\$ -</u>
合併公司董事長為關 係企業之董事	<u>\$ 5,238</u>	<u>\$ 42,751</u>	<u>\$ -</u>	<u>\$ -</u>
合併公司董事為關係 企業之董事長	<u>\$ -</u>	<u>\$ -</u>	<u>\$ -</u>	<u>\$ 2,346</u>

對關係人之銷貨、進貨交易條件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雷同。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合併公司董事長與 關係企業總經理 係同一人	\$ 220	\$ 485	\$ 67	\$ 274
合併公司董事長為 關係企業之董事	4,429	11,344	42,465	20,918
合併公司董事為關 係企業之董事長	<u>6</u>	<u>-</u>	<u>-</u>	<u>214</u>
	<u>\$ 4,655</u>	<u>\$ 11,829</u>	<u>\$ 42,532</u>	<u>\$ 21,406</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合併公司董事為關 係企業之董事長	\$ -	\$ 117	\$ 342	\$ 2,130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147	\$ 3,220
退職後福利	375	384
	<u>\$ 3,522</u>	<u>\$ 3,60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其他應收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合併公司董事 長為關係企 業之董事	\$ 493	\$ 971	459	873
合併公司董事 為關係企業 之董事長	4	-	3	-
	<u>\$ 497</u>	<u>\$ 971</u>	<u>\$ 462</u>	<u>\$ 873</u>

主要係代墊薪資、租金及勞務等費用所產生。

2. 租金收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合併公司董事為關係企 業之董事長	\$ 300	\$ 300
合併公司董事長與關係 企業總經理係同一人	148	148
合併公司董事長為關係 企業之董事	10	11
	<u>\$ 458</u>	<u>\$ 459</u>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之租金價格係依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協商議定，另租金收取方式均為每月一期。

3. 什項收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合併公司董事長為關係 企業之董事	<u>\$ 1,366</u>	<u>\$ 1,787</u>

上述什項收入主要係合併公司提供上述關係人管理服務之收入。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暨法院執行假扣押之擔保金：

	一 〇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月一日
應收帳款	\$ -	\$ 63,724	\$ 78,647	\$ 98,047
存出保證金	360	360	360	360

三一、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進口貨物先放後稅而向銀行開立保證額度為 10,000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營業使用商務加油卡向銀行開立保證額度為 1,500 仟元。

三二、重要契約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經向下列國外廠商取得經銷權並定期更新，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 約 人	契 約 期 間	主 要 內 容
AMD	99.08.10~102.08.10	1. AMD 微處理器之經銷權及零售權。 2. 合約到期前 90 天，另行議定。若無，則每年自動續約一次。

(接次頁)

(承前頁)

合 約 人	契 約 期 間	主 要 內 容
	95.02.08 至契約之任一方於30日前以書面方式提出終止	Tray Product and PIB Product 經銷權。
台灣思科股份有限公司	99.08.09~102.08.09	1. CISCO 網路產品 (路由器、交換器、無線網路、寬頻路由器) 台灣地區之代理權。 2. 合約到期自動延展一年。
	101.06.18~102.06.18	代理銷售 CISCO IronPort Systems。
Computer Associates	98.02.01~102.01.31	1. CA 軟體經銷權及零銷權。 2. 合約到期自動延展一年。
EPSON	97.04.01~103.03.31	代理銷售 EPSON 噴墨印表機。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9.01.01~102.12.31	經銷 SAMSUNG 電腦螢幕等相關產品。
Emerson	99.10.01~102.09.30	代理銷售 Emerson 及 Avocent 相關產品。
Lenovo	99.04.01~103.03.31	1. 代理銷售 Lenovo 相關產品。 2. 合約到期得延展二年。
JVC	101.04.01~102.03.31	代理銷售 JVC 數位攝影機。
Data Core	101.06.15~102.12.31	代理銷售 Data Core 相關產品。
神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1.07.01~102.06.30	1. 代理銷售衛星導航器。 2. 合約到期得展延一年。
DotHill	101.09.27~104.09.26	1. 代理銷售 Servers and Storages。 2. 合約到期得展延一年。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1.09.01~102.08.31	1. 代理銷售 Promise V Trak, Promise Vers RAID。 2. 合約到期得展延一年。
優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2.01.01—102.12.31	1. 代理銷售：數位相框、投影機、智慧型觸控產品及 LCD/LED 液晶顯示器產品。 2. 合約到期得展延。
友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3.11—103.03.10	1. 代理銷售友旺相關產品。 2. 合約到期得自動展延一年。
尚傑國際有限公司	102.01.21—103.01.20	1. 代理銷售平板電腦系列產品。 2. 合約到期得自動展延一年。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715		29.83	\$	200,310		
港 幣		-		3.85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		29.83		13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502		29.83		134,301		
港 幣		-		3.85		-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602		29.03	\$	133,584		
港 幣		1		3.75		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		29.03		22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730		29.03		166,349		
港 幣		-		-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673		29.50	\$	226,350		
港 幣		86		3.80		326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314		29.50	\$		333,763	
港 幣		36		3.80			13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		29.50			12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075		30.26	\$		123,323	
港 幣		86		3.90			33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		30.26			7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1,946		30.26			361,495	
港 幣		341		3.90			1,329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八)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五、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經營無線網路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開發、製造與買賣，且營運決策者亦以無線網路及電腦週邊產品作為公司整體之經營活動、決策及評估績效之依據，故營業部門及應報導部門為單一部門，且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資訊與合併公司之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所表達之資訊一致。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地區別收入明細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台 灣	\$ 1,733,188	\$ 1,896,094
香港及大陸	<u>348,247</u>	<u>342,883</u>
	<u>\$ 2,081,435</u>	<u>\$ 2,238,977</u>

(三)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無超過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重要客戶。

三六、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說明
項目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項目	
資 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3,721	\$ -	\$ -	\$ 73,721	現金及銀行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0,751	-	-	30,7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174,017	-	-	174,017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461,885	-	-	1,461,885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關係企業淨額	21,406	-	-	21,406	應收關係企業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926	-	-	5,926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1,001,644	-	-	1,001,644	存 貨
預付款項	6,369	-	-	6,369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175,982	(18,047)	-	157,935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2,951,701	(18,047)	-	2,933,654	
投 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45	-	-	17,94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97	-	-	2,39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9,522	-	-	39,52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投資合計	59,864	-	-	59,864	
固定資產	159,138	420	-	159,558	固定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27,837	-	27,837	投資性不動產
無形資產	-	938	-	938	電腦軟體
其他資產	-	-	-	-	-
出租資產	27,837	(27,837)	-	-	
其他資產—其他	3,431	16,689	(916)	19,2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31,268	(11,148)	(916)	19,204	
資 產 總 計	\$ 3,201,971	\$ -	(\$ 916)	\$ 3,201,055	
負 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632,000	\$ -	\$ -	\$ 632,00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99,875	-	-	99,875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7,319	-	-	7,319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286,649	-	-	1,286,649	應付帳款
應付關係企業款	2,130	-	-	2,130	應付關係企業款
應付所得稅	4,310	-	-	4,31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01,094	-	-	101,094	應付費用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715	-	-	1,71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480	-	-	2,48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18,581	-	-	18,581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156,153	-	-	2,156,153	
長期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4,782	-	-	4,782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531	\$ - (\$ 5,391)	\$ 1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4)
存入保證金	690	-	690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6,221	(5,391)	830
負債合計	2,167,156	(5,391)	2,161,765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908,656	-	908,656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33,934	-	33,934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8,600	-	8,600 庫藏股票交易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6	-	4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長期投資產生數	5,466	(5,466)	- 7.(5)
員工認股權	22,995	-	22,995 員工認股權
其他	1,764	-	1,764 其他
保留盈餘	52,083	10,043	62,126 保留盈餘 7.(4)(5)(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2	(102)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033,646	4,475	1,038,121
少數股權	1,169	-	1,169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1,034,815	4,475	1,039,29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201,971	\$ (916)	\$ 3,201,055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164	\$ -	\$ 79,164 現金及銀行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673	-	6,6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122,022	-	122,022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228,291	-	1,228,291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關係企業淨額	42,532	-	42,532 應收關係企業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34	-	1,134 其他應收款
存貨	922,680	-	922,680 存貨
預付款項	6,202	-	6,202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178,473	(18,061)	160,412 其他流動資產 7.(1)
流動資產合計	2,587,171	(18,061)	2,569,110
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45	-	17,94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80	-	2,1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29	-	35,72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投資合計	55,854	-	55,854
固定資產	156,932	333	157,265 固定資產 7.(3)
投資性不動產	-	27,779	27,779 投資性不動產 7.(2)
無形資產	-	625	625 電腦軟體 7.(3)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27,779	(27,779)	- 7.(2)
其他資產—其他	1,910	17,103	(909) 18,1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7.(1)(3)(4)
其他資產合計	29,689	(10,676)	18,104
資產總計	\$ 2,829,646	\$ (909)	\$ 2,828,737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489,500	\$ -	\$ 489,50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99,969	-	99,969 應付短期票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24	-	12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	1,125	-	1,125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073,544	-	1,073,544 應付帳款
應付關係企業款	342	-	342 應付關係企業款
應付所得稅	4,310	-	4,31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85,114	-	85,114 應付費用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587	-	1,587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501	-	2,50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19,085	-	19,085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777,201	-	1,777,201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長期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4,148	\$ -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5,596	(5,347)	應計退休金負債
存入保證金	690	690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6,286	(5,347)	939
負債合計	1,787,635	(5,347)	1,782,288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908,896	-	908,896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34,164	-	34,164
庫藏股票交易	8,600	-	8,6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6	-	46
長期投資產生數	5,466	(5,466)	-
員工認股權	22,844	-	22,844
其他	1,764	-	1,764
保留盈餘	59,026	10,006	69,032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	(102)	(58)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040,850	4,438	1,045,288
少數股權	1,161	-	1,161
股東權益合計	1,042,011	4,438	1,046,44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29,646	\$ (909)	\$ 2,828,737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2,292	\$ -	\$ 92,29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893	-	6,893
應收票據淨額	115,135	-	115,135
應收帳款淨額	1,460,127	-	1,460,127
應收關係企業淨額	11,829	-	11,82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99	-	1,999
存貨	755,044	-	755,044
預付款項	12,902	-	12,902
其他流動資產	181,807	(16,653)	165,154
流動資產合計	2,638,028	(16,653)	2,621,375
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45	-	17,94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3,576	-	33,576
投資合計	51,521	-	51,521
固定資產	150,725	173	150,898
投資性不動產	-	27,606	27,606
無形資產	-	729	729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27,606	(27,606)	-
其他資產—其他	2,309	15,751	(886)
其他資產合計	29,915	(11,855)	17,174
資產總計	\$ 2,870,189	\$ (886)	\$ 2,869,303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648,500	\$ -	\$ 648,500
應付短期票券	99,737	-	99,737
應付票據	2,984	-	2,984
應付帳款	934,138	-	934,138
應付關係企業款	117	-	117
應付費用	103,778	-	103,778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534	-	1,53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570	-	2,570
其他流動負債	24,107	-	24,107
流動負債合計	1,817,465	-	1,817,465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說	明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長期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2,212	\$ -	\$ -	\$ 2,212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90	-	(5,348)	4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7.(4)
存入保證金	690	-	-	690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6,480	-	(5,348)	1,132		
負債合計	1,826,157	-	(5,348)	1,820,809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908,896	-	-	908,896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34,164	-	-	34,164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8,600	-	-	8,600	庫藏股票交易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6	-	-	4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長期投資產生數	724	-	(724)	-	-	7.(6)
員工認股權	22,277	-	-	22,277	員工認股權	
其他	2,331	-	-	2,331	其他	
保留盈餘	65,847	-	5,186	71,033	保留盈餘	7.(4)(5)(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母公司股東權益 合計	1,042,885	-	4,462	1,047,347		
少數股權	1,147	-	-	1,147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1,044,032	-	4,462	1,048,49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70,189	\$ -	(\$ 886)	\$ 2,869,303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說	明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 2,238,977	\$ -	\$ -	\$ 2,238,97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2,157,135)	-	-	(2,157,135)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81,842	-	-	81,842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77,516)	-	(44)	(77,560)	營業費用	7.(4)
營業利益	4,326	-	(44)	4,282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102	-	-	102	利息收入	
處分投資利益	147	-	-	147	處分投資利益	
租金收入	826	-	-	826	租金收入	
呆帳轉回利益	3,563	-	-	3,563	呆帳轉回利益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4	-	-	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淨額	
什項收入	2,615	-	-	2,615	什項收入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7,257	-	(-)	7,25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支出	2,472	-	-	2,472	利息支出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59	-	-	15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 失	
兌換損失-淨額	473	-	-	473	兌換損失-淨額	
財務費用	284	-	-	284	財務費用	
什項支出	153	-	-	153	什項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541	-	-	3,541		
稅前淨利	8,042	-	(44)	7,998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107)	-	7	(1,100)	所得稅費用	7.(4)
合併總純益	\$ 6,935	\$ -	(\$ 37)	6,898	合併總純益	
				(5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
				\$ 6,840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5.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 8,997,662	\$ -	\$ 8,997,662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8,667,836)	-	(8,667,836)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329,826	-	329,82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320,682)	-	(320,857)	營業費用	7.(4)
營業利益	9,144	-	8,969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313	-	313	利息收入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3,078	-	8,23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7.(6)
股利收入	1,559	-	1,559	股利收入	
處分投資利益	90	-	90	處分投資利益	
兌換盈益—淨額	1,001	-	1,001	兌換盈益—淨額	
租金收入	3,285	-	3,285	租金收入	
呆帳轉回利益	1,067	-	1,067	呆帳轉回利益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292	-	29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什項收入	18,558	-	18,558	什項收入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9,243	-	34,39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支出	9,791	-	9,791	利息支出	
財務費用	1,057	-	1,057	財務費用	
什項支出	4,433	-	4,433	什項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5,281	-	15,281		
稅前淨利	33,106	-	28,087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186)	-	(1,156)	所得稅費用	7.(4)
合併總純益	\$ 31,920	\$ (4,989)	26,931	合併總純益	
			132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7.(4)
			\$ 27,063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合併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選擇自九十三年一月一日以後發生之交易推延適用首日損益之相關指引，對於金融工具評價技術並未完全使用可觀察市場資訊之情況下，金融工具原始認列產生之損予以遞延。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故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8,047 仟元及 18,061 仟元及 16,653 仟元。

(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列為出租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因相關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故截至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分類調整減少出租資產及增加投資性不動產分別為 27,837 仟元、27,779 仟元及 27,606 仟元。

- (3)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未攤銷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未攤銷費用依其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項下，故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未攤銷費用 1,358 仟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420 仟元及 938 仟元；於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將未攤銷費用 958 仟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333 仟元及 625 仟元；另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未攤銷費用 902 仟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73 仟元及 729 仟元。
- (4)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為 IFRSs 後，選擇確定福利計畫下之精算損益應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下，另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故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分別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5,391 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增加 5,391 仟元，另因前述調整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亦分別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未分配盈餘各 916 仟元。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 IAS19 規定所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退休金費用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公報所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增加 44 仟元，所得稅費用則減少 7 仟元。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度依 IAS 19 規定所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退休金費用與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公報所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增加 175 仟元，所得稅費用則減少 30 仟元，另依確定福利計畫認列之精算利益 132 仟元。
- (5)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

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經檢視合併公司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本公積－長期投資產生數皆屬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性質，且亦於轉換日採豁免不追溯調整，故分別調整減少資本公積－長期投資及調整增加未分配盈餘各 5,466 仟元。

- (6)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 IFRSs 日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之前所產生之匯率換算差異數，故截至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102 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增加 102 仟元。另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未分配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致上述累積換算調整數於轉換日轉入未分配盈餘增加 102 仟元予以提列同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上述國外營運機構已於一〇一年度清算完結並退回投資款，原轉換日自資本公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4,742 仟元及 102 仟元，應於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表調整減少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844 仟元，並免於一〇二年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一〇一年第一季持有利息收現數 102 仟元及利息支付數 2,677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							
	保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	\$ -	6	\$ -	
	新儲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8	5,345	5	5,345	
	捷修網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0	12,600	15	12,600	
	鉈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4	935	45	935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	18,977	100	18,977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上櫃股票：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9	649	-	649	
	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	6,019	-	6,019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44,763)	(17)	月結 1-2 月	較非關係人低	與非關係人雷同	\$ 98,645	8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344,763	100	月結 1-2 月	無從比較	與非關係人雷同	(98,645)	(100)	

附表三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0 0 1 1 1 0 0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 月三十一日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344,76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 務互抵，收款期間 為30~60天。	17				
	"			應收關係企業款	98,645	"	4				
	"			進貨	16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 務互抵，付款期間 為30~60天。	-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344,76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 務互抵，付款期間 為30~60天。	17		
	"			"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98,645	"	4		
	"			"	2	營業收入	16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 務互抵，收款期間 為30~60天。	-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 月三十一日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43,968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 務互抵，收款期間 為30~60天。	15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6		
	"					"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172,807	"	6
	"					"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21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為30~60天。	-
0	"	"	1	應付關係企業款	330	"	-
1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343,968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付款期間為30~60天。	15
1	"	"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172,807	"	6
1	"	"	2	營業收入	21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收款期間為30~60天。	-
1	"	"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330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鉞達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531 號 5 樓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批發	\$ 2,142	\$ 2,142	214	45	\$ 935	(\$ 9)	(\$ 4)	
	鼎漢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531 號 5 樓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批發	-	-	2,000	100	18,977	214	214	